**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

**项目编码：ZMKT-CG-20231213-088**

**采购人：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

项目编码：ZMKT-CG-20231213-088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捌拾五万元整（￥：850000.00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捌拾五万元整（￥：85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内将完成交付，并配合采购人按照项目目标开展工作。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根据，《自治区科技厅关于认定2016年度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通知》（桂科高字〔2017〕36号）、《自治区科技厅关于公布2023年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价结果的通知》（桂科成字〔2023〕90号）以及《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货物和服务管理办法（试行）》（自贸钦开投司发〔2022〕129号），因不可实现跨地市变更孵化器运营主体，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 广西联同众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燕窝加工贸易基地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3 年12 月 20 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

方式：在 2023 年 12 月 20 日17时30分前（北京时间）自行获取（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风控审计部，联系人及电话：黄全炳07775881380

不按规定密封、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注：以邮寄方式（建议寄顺丰）提交的，应在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并经签收，不按规定密封、逾期送达的按无效竞标处理。

**五、开启**

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后；

地点：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

1.响应文件应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并进行密封，加盖密封章或单位公章。密封袋外应注明项目名称。

2.有关招标采购事务和本项目的补充公告，敬请关注本网站发布的信息。竞标人或潜在竞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标人或潜在竞标人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的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4楼

联系方式：韦佳志15277779339

2.监督部门信息

名称：广西自贸区钦州港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控审计部

地址：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

联系方式：07775881380（风控-黄全炳）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采购标的

1.1采购标的

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包含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产品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 1 | 钦州市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主体变更 | 1项 |
| 2 | 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 | 1项 |
| 3 | 申报自治区级优秀科技企业孵化器认证并获得钦州市相应奖补资金 | 1项 |
| 4 | 申报国家级优秀科技企业孵化器认证并获得钦州市相应奖补资金 | 1项 |

1.2项目背景

为积极营造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以下简称：片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氛围，快速形成和完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推动片区科技创新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

2.商务要求

2.1交付时间和地点

（1）交付时间：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2年内将完成部署，并配合采购人按照项目目标开展工作。

（2）交付地点：广西钦州港片区。

2.2付款条件

1. 完成钦州市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主体、场地、面积名称变更后支付35万元人民币；
2. 完成申报自治区级优秀科技企业孵化器认证并获得相应奖补资金，支付所获得奖补资金的80%；
3. 完成申报国家级优秀科技企业孵化器认证并获得相应奖补资金，支付所获得奖补资金的70%。

3.其他要求

按签订具体协议执行。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详细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联系人：韦佳志  电话：15277779339 |
| 2 | 项目名称 |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运营服务采购 |
| 3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4 | 采购文件的获取 | 供应商在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
| 5 | 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依法能提供本次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竞标人提供证明或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6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 □接受联合体竞标 ☑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 7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  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 |
| 8 | 竞标有效期 | 自竞标截止时间起60天 |
| 9 | 竞标保证金金额 | 无 |
| 10 | 竞标截止时间 | 与第一章公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 |
| 11 |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和地点 | 与第一章公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一致 |
| 12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供应商不需要到达开标现场。采购人要求多次报价的，由采购人另行通知所有提交响应文件的竞标人。 |
| 13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无 |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采购文件：是指采购人为完成采购活动所制定的文件，包括技术性文件内容和商务性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澄清或者更正公告等）。

1.6供应商：是指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符合本项目技术规格要求的法人。

**2.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业务信息（包括公告、成交公告及其更正事项等）将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

**3.**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转包与分包

6.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否决竞标条件**

9.1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的情形：

9.1.1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9.1.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9.1.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9.1.4响应文件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9.1.5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9.1.6供应商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10.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1.1.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2.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2.2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者其他情况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3响应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者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4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2.5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6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响应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或者多个包封袋或箱（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

13.2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13.3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评审委员会的构成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委员会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审依据

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3.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取单一来源谈判模式，评审小组对满足资格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就响应文件商务和技术内容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4.评审标准

4.1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小组根据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和响应性审查，判断响应文件是否存在废标情况。

4.2详细评审标准

评审小组对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谈判相对人就响应文件商务和技术内容进行谈判。

**5.评审结果**

以评审小组与响应方谈判后最终确定的谈判报价作为最终报价，并与单一来源谈判响应人确定项目承揽相关要求及方案。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资格证明**

（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等）

**竞标声明**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的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3.我方承诺符合采购文以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5.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6.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XXXXXXXXX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含 %增值税专用发票 |
| 备注：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各报价项均需提供价税分离数据。

**竞标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名称 |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 供应商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注：

1.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如果项目采购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服务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3.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4.本表可拓展。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1. 合同主要条款

（以双方最终签约盖章合同版本为准）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

**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地：[钦州市]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经甲方确定 为合作共建服务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定义**

在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以下用语具体如下定义：

1、“本项目”指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项目服务采购。

2、“甲方”指XXX。

3、“乙方”指XXX。

4、“双方”指甲方和乙方。

**二、项目目标**

为积极营造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氛围，快速形成和完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推动片区科技创新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基于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需求，为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健康产业孵化器提供运营主体变更，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优秀自治区级、国家级孵化器评优服务。

**三、服务内容**

**（一）总体要求**

1.乙方将钦州市联创科技企业孵化器（自治区级）的运营主体、场地位置、面积范围、孵化器名称根据以下要求进行变更，并提供孵化服务、完成有关指标，创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完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级申报。

3.完成申报优秀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优奖补工作。

4.完成申报优秀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优奖补工作。

**（二）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根据科技部《关于印发<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通知》（国科发区〔2018〕300号）和《钦州市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的若干措施》文件开展。

1. **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为贰年。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三）甲方责任和义务**

1.政策支持：甲方为合作项目的运营管理提供与产业发展相关的政府服务及各项政策体系等全面支持。

2.制定考核指标，负责对乙方履约考核。

3.向乙方提供运营费。

4.监督考核乙方的运营全过程。

**（四）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提供项目运营服务、引进相关平台与项目、项目运营与管理。

2.充分发挥科技创新资源、运营管理、创业辅导、创业投资等优势，积极引进和培育国内优质团队及项目，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和产业引擎平台，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

3.配合甲方完成年度火炬统计、孵化器年度评价等工作。

4.按约完成甲方制定的考核指标。

**（五）孵化服务考核及服务费支付**

1.考核：根据考核指标与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每年度12月份考核。

2.服务费支付：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万元，分三笔进行支付。

第一笔服务费为人民币30万元，即乙方将运营主体、运营场地、运营面积、孵化器名称等根据甲方要求变更完成后，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第二笔服务费为乙方为甲方申报钦州市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奖补提供服务，待完成年度考核指标并且在奖补资金人民币，支付所获得奖补资金的80%，待奖补资金到底甲方指定账户后1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第三笔运营费为乙方为甲方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奖补提供服务，待完成年度考核指标并且在奖补资金人民币，支付所获得奖补资金的70%，待奖补资金到底甲方指定账户后1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

3.其他：合同期内若孵化器未按要求获得上述奖补资金，双方可约定在下一年度补齐运营服务费。

**四、违约责任**

（一）若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营费，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二）若乙方未完成约定的运营目标、孵化器年度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通知书送达之日即为本协议解除之日（以乙方在本协议上所列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的解释及执行而产生之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而涉讼的，由合作项目所在地法院管辖。

**六、其他事项**

（一）遇到不可抗力或国家重大政策调整，任何一方确实无法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按实际投入总额给予对方补偿。

（二）协议各方应积极主动配合工作，互通信息，相互支持，促进合作顺利进行；在协议执行过程中遇到本协议未涉及的事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并报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工业与高新技术产业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贰份。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进一步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甲方的招标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书面往来文件等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附件：1.XXX

2.XXX

甲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